

老人心事誰人知-

老人共餐宜推廣，外籍看護時檢討，增設電梯利於行
監委程仁宏、楊美鈴、李炳南要求政府部門儘速檢討

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聯席會議於今(18)日通過監委程仁宏、楊美鈴及李炳南調查「國內老年人口快速成長，相關照護機制是否周全，例如老舊公寓增設電梯、聘請外籍家庭看護工及老人共餐等居家安養措施及機制是否完善，有深入瞭解必要」案調查報告案，並提出下列3項調查意見促請相關單位迅予檢討改進。

一、老人共餐活動成效好，推廣全國樂陶陶

新北市政府以自耕分享、一家一道菜、志工協助長者到共餐處、餐點送至長者家中、鼓勵社區居民前往行動不便長者家中共餐、老人共餐地圖等，自費、自發、互助方式推動老人共餐活動，讓長者互相陪伴、彼此關懷、增加社會參與及拓展人際網絡，獲得各界熱烈迴響。而臺北市亦有老人活動據點方案，內容包括失能者送餐到家、健康者定點共餐等服務項目，足供其他縣市參考與借鏡。老人共餐活動可滿足長者陪伴、關懷、支持與互助等需求，促進社會參與、擴展人際關係，強化其身心健康，衛生福利部宜推動至全國各縣市，或提供經驗交流平台，讓老人享有活力、健康、尊嚴的老年生活，實踐活力老化、在地老

化之目標。

二、老人照護需求高，外籍看護申請標準時檢討；照顧服務員之就業市場亦重要

據勞動部調查，至 103 年 2 月 28 日止，經醫院評估有照護需要之 80 歲以上老人共計 9 萬 2,817 人，佔全部被看護者總人數之 54.39%。可見，國內外籍看護工申請對象，過半數是 80 歲以上失能長者。而依衛生福利部推估，未來五年社區失能老人人口亦逐年增加，可見失能老人之照護需求始終存在，導致民眾不時反應申請不到外籍看護，申請標準過嚴。既然照護需求存在，政府應因應照護需求定期進行檢討外籍看護申請標準，方能使長者獲得妥適照護。而長照十年計畫所訓練之照顧服務員始終佔全部老人照護人力之 10% 以下，經勞動部調查，原因為工作繁複、勞動條件不佳及社會地位不高等就業市場結構性問題。既然欲培育國內照護人力，政府應積極改善照顧服務員之產業結構。

三、老人出門真不便，老舊公寓設電梯

國內為數眾多老人居於無電梯之老舊公寓，出入不便，影響老人與外界互動意願，進而影響其身心健康。內政部雖然有相關研究及公佈無障礙住宅設計基準及獎勵辦法，但因為老舊公寓增設電梯仍不得抵觸建築法相關規定，且需檢附全部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等文件，一樓住戶通常堅決反對，造成增設成功案例甚為稀少。而裝設電梯經費約新臺幣 300 至 400 萬，政府又沒有編列補助經費，對長者家屬而言，實在是沉重的負擔。應針對長者住宅需

求條件、老舊公寓增設電梯之法令、經費、權利證明文件等問題，妥速進行通盤檢討，並加速相關輔助器材之證照審核，落實活躍老化與在地老化之目標。

總結

監委程仁宏、楊美鈴及李炳南指出，政府機關雖然已經意識到人口老化的嚴重與快速，但政府對老人照護相關措施與配套作業仍然不夠多，追不上人口老化的速度。

老人共餐活動可滿足長者陪伴、關懷與互助等需求，擴展人際關係，強化老人身心健康，宜推動至全國各縣市，讓老人享有活力、健康、尊嚴的老年生活，實踐活力老化、在地老化。

而老人照護需求始終存在，政府應因應照護需求定期進行檢討外籍看護申請標準。既然政府要培育國內照護人力，則目前照顧服務員之工作繁重、勞動條件不佳及社會地位不高等問題，自應積極改善。

尤其高齡長者有其住宅需求，現行建築法令對於老舊公寓增設電梯之執照、權利證明文件等規定過嚴，政府也沒有補助經費，讓老人不樂於走出家門與鄰里、朋友互動，無從落實社區支持性照顧，宜妥速進行通盤檢討。